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3-072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3年5月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(含本数)的中期票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3-027)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[2013]MTN295号)，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内容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5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。

公司将按照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中的要求择机发行中期票据，并根据中期票据发行的进展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七日